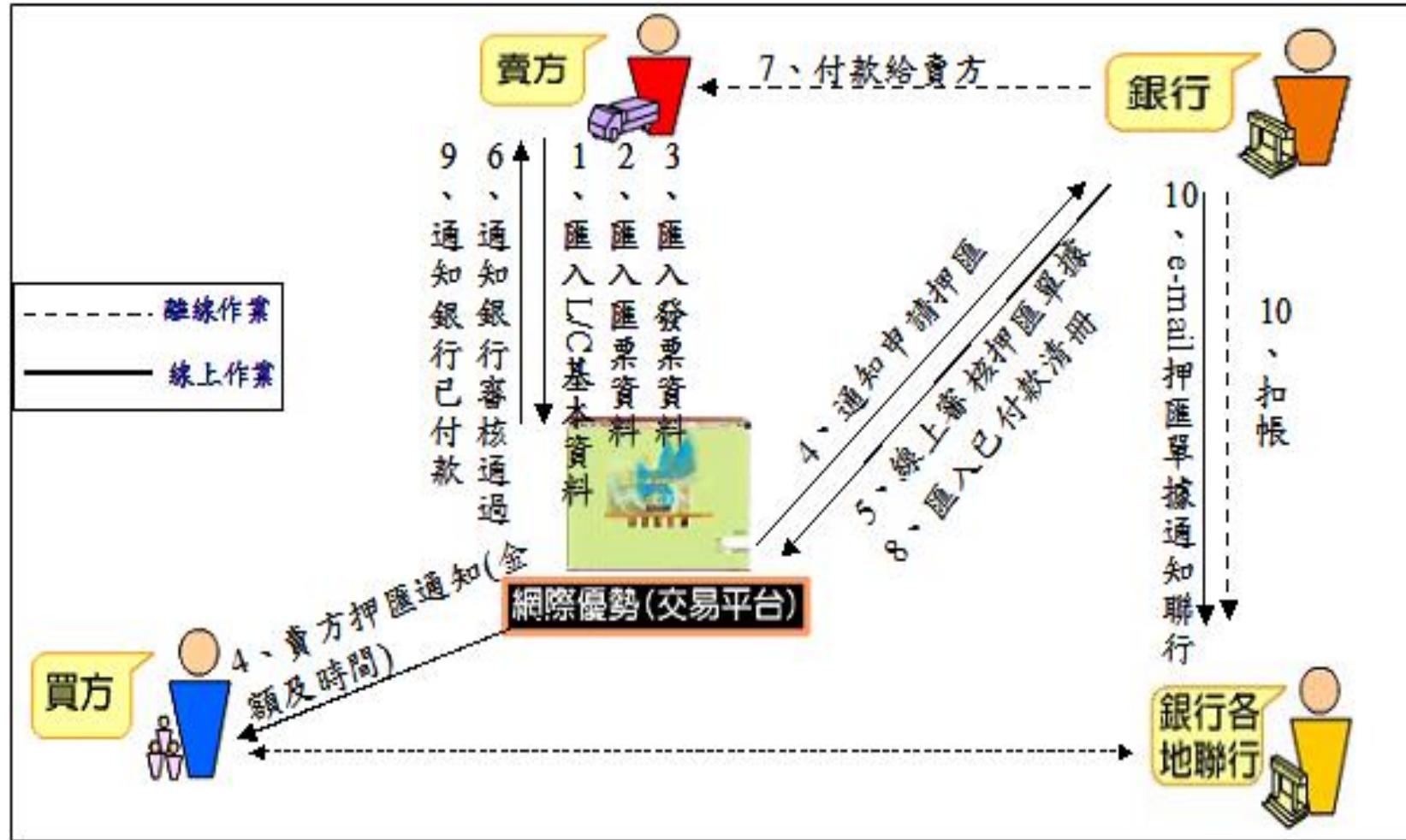




國內信用狀押匯作業流程圖架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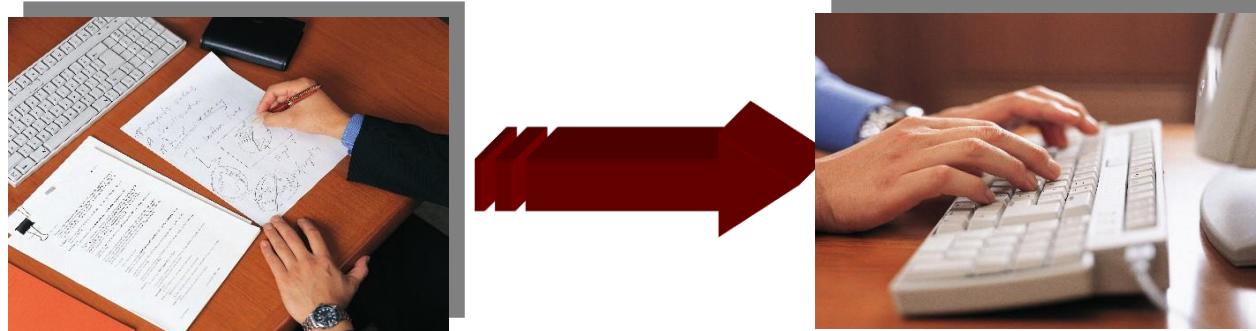


目前上線之押匯銀行

台灣銀行、合作金庫、兆豐銀行、第一銀行、
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台灣企銀、土地銀行、
台北富邦銀行、花旗銀行、盤谷銀行、高雄銀行、
巴黎銀行、玉山銀行、安泰銀行、聯邦銀行、
日盛銀行、台中商銀、板信商銀、新光銀行、
台新銀行、永豐銀行、匯豐銀行等

參加押匯電子化作業的優點

- *可提早知道中鴻押匯金額， 提前資金調度作業。
- *可透過系統下載相關押匯資料， 與公司內部會計和報支系統結合， 節省資料輸入時間。
- *方便客戶查詢及對帳。





特別指示條款

客戶在申請L/C開狀時，需註明中鴻電子押匯特別指示條款。

- 1.賣方所提供之鋼品之一部或全部，可能產自中鴻鋼鐵公司或
鴻立鋼鐵公司，視實際出貨狀況而定。如產自鴻立鋼鐵公司，
賣方就其鋼品品質，負責賣方責任，如約定價格、各交易條件及
優惠措施均不受影響。
- 2.匯票及匯票申請書使用中鴻格式，由受益人單獨簽章或使用數
位憑證有效。
- 3.貨物可以分批交貨。
- 4.發票金額大於匯票金額及發票內容備註「受託代銷」字樣可以
接受。
- 5.申請付款或承兌日可逾發票後二十一曆日以上。
- 6.本信用狀適用eUCP1.1版。
- 7.允許受益人以匯票、匯票付款申請書及發票電子檔方式押匯，
另「受益人完整提示通知」得附加於匯票付款申請書之最後。
- 8.押匯電子文件透過網址: [HTTPS://IFSLC.UXCDS.COM/](https://IFSLC.UXCDS.COM/)提示。